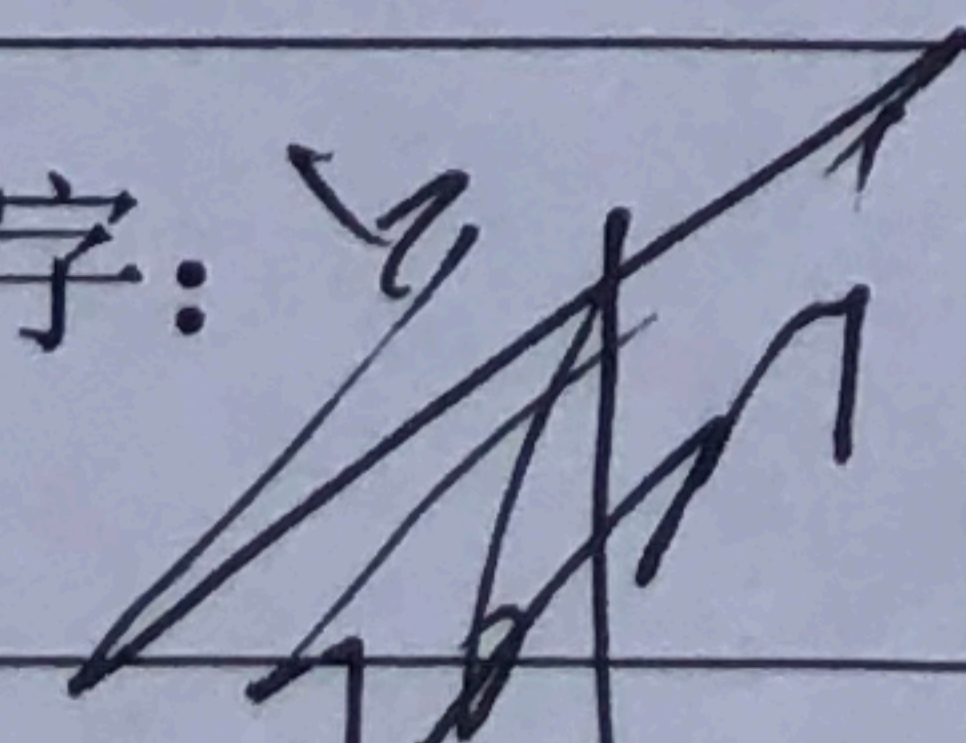


抚顺市污染源日常监管双随机检查报告

企业名称	抚顺市望花区凤一塑料制品厂	地 址	抚顺市望花区鞍山路 48
联 系 人	刘凤一	电 话	13081319289
检查时间	2020 年 7 月 29 日	检查人员	景涛、王振伟
企业基本情况：抚顺市望花区凤一塑料制品厂位于望花区鞍山路 48，2016 年 10 月批复，同年 9 月办理清理整顿手续。主要设施：吹塑机、注塑机。2012 年 7 月正式投入生产。			
检查内容及检查情况：1、企业停产。2、2016 年 10 月批复投产，同年 9 月办理清理整顿手续，2018 年 10 月全面标准通过检测。3、不是重点排污单位，不需要信息公开。			
检查结论及处理意见：企业停产，2018 年 10 月全面标准通过检测。			
相关材料：现场（勘察）笔录、现场照片			
抽查人员签字：  王振伟 分管监察副局长签字：吴明			